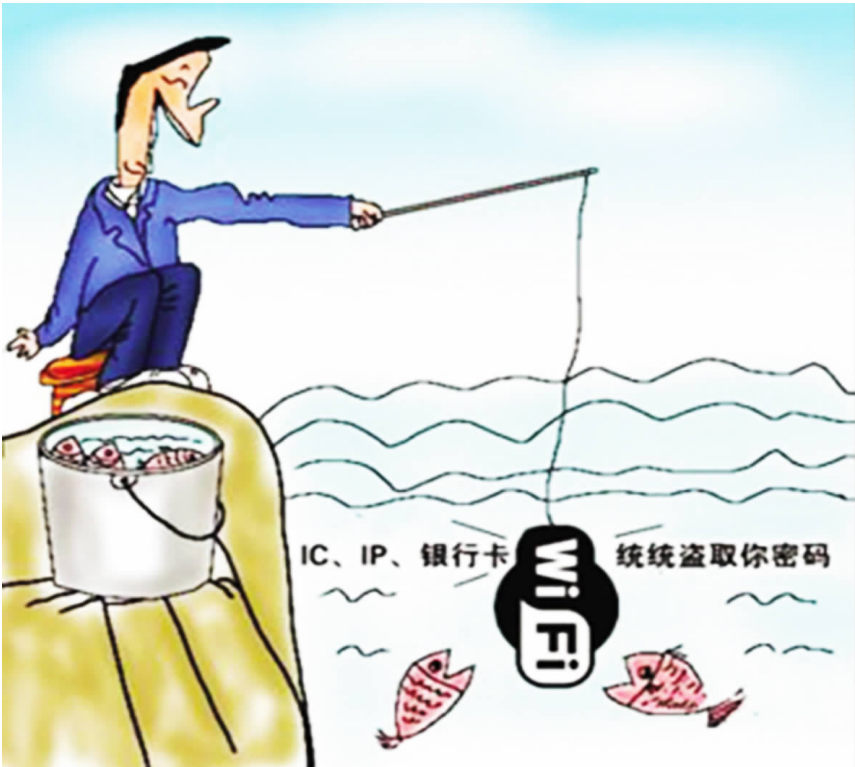


免费 WiFi“蹭网” 小心掏空“钱包”



“你们店里有 WiFi 吗?”“WiFi 密码是多少?”……如今,在不少公共场合,我们经常能听到这样的问题。有网友调侃,WiFi 已经成了我们的生活必需品,而免费 WiFi 也成了人们的最爱。与此同时,随着 WiFi 的推广,利用免费 WiFi 实施诈骗的案例也越来越多,这些免费 WiFi 的安全性成了不少网友关心的话题。

□ 本报记者 柯丽娜



网友对免费 WiFi 态度不一

“现在很多商家都有免费 WiFi,如果在店里要呆上一段时间,我都会下意识地询问 WiFi 密码。”市民姜雪苗说,自己的手机流量有限,但使用 WiFi 后手机流量就不受限制,久而久之,“蹭网”便成了她一种下意识的行为。记者了解到,不少市民在咖啡店、蛋糕店等商铺,经常会连接店内

的免费 WiFi,用来聊天、看电影,不但节省了流量,还消磨了时间。但也有部分市民对免费 WiFi 存有疑虑,市民张吉康就曾遇到连接免费 WiFi 而被扣话费的倒霉事。此后,他便不敢再随意使用免费 WiFi 了。 “因为临近月末,手机流量已经超出警戒线,所以一直在用公司的

WiFi,下班也忘了关。之后去吃饭,手机提示附近有 WiFi,一看不用密码,以为是饭馆为了招揽生意而设置的,就连上了。没想到第二天,手机莫名其妙就停机了,不久前才充的 50 块话费一下子就没了。”张吉康告诉记者,后来据同事分析才得知是免费 WiFi 盗取了手机话费。

免费 WiFi 诈骗防不胜防

据《2014 年中国手机流量使用报告》显示,在我国手机网民中,仅使用手机流量上网的用户只有 5.9%,WiFi 和手机流量共用的用户高达 88.6%,WiFi 依然是移动终端上网最主要的渠道。WiFi 的盛行,让上网安全也变得越来越重要。“蹭网”不慎,

很有可能招来“暗算”。目前,全国各地已发生多起通过免费 WiFi 盗取网银的案例。 近日,新浪科技网报道了一则女子因“蹭网”被盗刷银行卡的新闻。家住石家庄的刘女士在咖啡馆搜索到一个不需要密码的 WiFi 信号,她立

刻用手机连接该网络,并用手机在网上进行购物。然而,等刘女士离开咖啡馆时,竟然又收到了一条银行发来的手机提醒短信,提示她又被扣掉了 500 元钱。后经查,原来刘女士碰到了“黑 WiFi”,被黑客盗取银行账号信息,并盗刷了银行卡。

警方提醒免费 WiFi 存风险

随后,记者联系了县公安局网监大队。该大队教导员陈必方表示,目前暂未接到我县市民因连接免费 WiFi 而导致财产损失的报案,但随意连接免费 WiFi 确实存在很大风险。 “因连接免费 WiFi 被盗刷银行卡、扣话费都是有可能发生的事情。这些免费 WiFi 很不安全,连接后,容

易被他人监控,从而导致财产损失。”陈必方说。 那么,还能不能用免费 WiFi? 有没有安全使用免费 WiFi 的方法?“首先,在公共场合加入 WiFi,应尽量避免使用网银、电子支付、邮箱等含有重要信息的应用软件,以免被窃取相关信息;其次,在免费 WiFi 状况下,

可能会跳出一些非法软件的安装提示,这时千万不要按下确定按钮,因为很可能会被扣取流量或话费。”陈必方给市民支了招。 同时,陈必方还提醒广大市民。平时尽量关闭 WiFi 的自动连接功能,在连接免费 WiFi 时,尽量选择已经认证的公共网络。

考后放松“悠着点”

网友“梦想在飞一会”:随着高考的结束,学生们压抑的心情一下子释放出来了。高考结束当晚 12 点左右,一群喝醉酒的学生游荡在街上,不时高声大喊。孩子们的行为,我作为过来人能够理解,但这样是否有点过了,已经影响到周边居民的正常休息。 新三门网人网事:时代已经变了,现在一些考生高考结束后沉迷网络游戏,在虚拟游戏里杀得昏天黑地;或整天宅在电脑前,疯狂追剧,忘了时间;或三五成群,烟酒不断,凌晨而归……

网友“梦想在飞一会”:我记得当年高考结束后,家里人特意带我去吃了顿好的,晚上还去了 KTV 唱歌。当时是我第一次在 KTV 唱歌,以前在学校会唱的几首歌,因为紧张都没有唱好。第二天,我就和父亲回老家了。虽然考后不“疯狂”,但我感到很开心,这就够了。

新三门网人网事:高考结束以后,很多考生心理发生较大变化,特别是突然之间没有了高强度的学习和学校的严格管理,使考生有“疯狂”行为的倾向。考生放松是必须的,可是考后过度的“疯狂”却会引来一系列的问题,如果没有处理好放松程度,很可能会化喜为悲。

网友“梦想在飞一会”:我建议学校组织类似“赠书会”、暑期志愿行等公益活动,重新把考生引导到“正途”上来,不但可以增加考生社会阅历,还能为社会公益事业贡献力量。

新三门网人网事:这是个好主意,我觉得考生家长也要行动起来,加强与孩子之间的沟通联系,多抽出时间陪伴、关心他们,增进彼此情感。如何让考生安全健康地度过“后高考期”,需要考生、家长和社会共同努力。

□ 本报记者 李 超 整理

街拍客

指示牌上『秀』一把

在连接亭旁、横渡两乡镇的狮白线 10 公里处,有一个道路交通指示牌顶端冒出一簇浓郁的竹叶,竹根和竹枝则隐藏在指示牌里。

网友 chenchen 摄



县人民法院公告

梅光明、谢胜: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诉你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等外出去向不明,本院用其他方法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等公告送达本院(2014)台三商初字第 457 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梅光明归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62469.16 元,支付从 2013 年 7 月 26 日起按年利率 13.5%计算至 2014 年 1 月 26 日止的利息、罚息(从合同到期日之次日即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按合同利率加收 50%结至实际还款日止,暂结至 2014 年 4 月 3 日的罚息及

利息计人民币 2502.02 元,合计人民币 64971.18 元);2、被告梅光明赔偿原告因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 1500 元;3、被告谢胜、梅海亚对上述 1、2 两项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由审判员邵全宰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叶春娟、人民陪审员韩瑛组成合议庭,并定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 15 时 30 分在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特此公告

二 0 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蒋丙府、张文春、杨美强、李丽平、叶大军、周似燕: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行诉你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等外出去向不明,本院用其他方法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等公告送达本院(2014)台三商初字第 487 号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蒋丙府、张文春归还原告借款本金 19929.75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及从逾期还款之日起按月 1.125%加收 50%计算至还款日止的罚息(暂结至 4 月 17 日的罚息及利息人民币 4531.85 元,合计人民币 24461.59

元);2、被告蒋丙府、张文春赔偿原告因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 1500 元;3、被告杨美强、李丽平、叶大军、周似燕对上述 1、2 两项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由审判员叶春娟担任审判长,与代理审判员上官芳芳、人民陪审员韩瑛组成合议庭,并定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在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特此公告

二 0 一四年五月二十日